黔东南州歌舞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公开招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性别 |  | | 出生日期 | | |  | | 照片 | | |
| 籍贯 |  | | 民族 |  | | 政治面貌 | | |  | |
| 全日制学历 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|  | | | | 全日制学历毕业时间 | | |  | |
| 在职学历 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|  | | | | 在职学历  毕业时间 | | |  | |
| 现户口所在地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家庭详细住址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身份证号码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现工作单位 | |  | | | 本人身份  （1.公务员或参公身份人员；2.事业单位人员；3.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；4.国有企业职工；5.四项目人员；6.其他(临时工、未就业人员、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等) | | | | |  | | 生  源  地 |  |
| 何时取得何种何级别执业资格证书 | |  | | | | 是否符合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| | | |  | | | |
| 报考公司及岗位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| 手机：  座机： | | | | 其他联系方式（父母或亲友姓名、单位电话） | | | |  | | | |
| 与黔东南州旅产集团系统内人员存在近亲属关系情况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| （此栏为有需另行说明的事项时填写，限300字以内）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本人承诺，以上信息均为真实情况，若有虚假、遗漏、错误，后果自负。  考生（签名）： 日期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招考单位初审意见 | 审查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招考单位复审意见 | 复核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报名表填写注意事项

报名表务必严格按照本人真实情况如实填写，如有疑问，务必第一时间向州歌舞团公司咨询，请注意以下内容：

**1.出生日期：**以身份证出生年月日为准。填报格式为“1990.01.01”

**2.籍贯：**以户口簿上的籍贯为准，填写到县(市、区)级，如“贵州省凯里市”。

**3.毕业院校：**以毕业证书落款单位为准。

**4.所学专业：**以毕业证上记录为准，务必如实准确填写（以报名使用学历为准）。如毕业证书表述为“艺术设计（环境艺术设计）”，填写时务必完整填写，不得错漏或省略，否则将影响您的资格审查。

**5.学历学位：**按照毕业证和学位证上的名称填写，如：研究生文学博士，研究生教育学硕士，大学本科、工学学士，大学专科等。

**6.毕业时间：**以毕业证书落款时间为准，格式为：“2014.07”。

**7.现户口所在地：**以报名时实际户口所在地（户口簿登记）为准，如“贵州省凯里市”、“贵州省镇远县”。

**8.现详细住址：**请填写现居住地址（填写到具体县（市、区）的乡镇（街道）及门牌号码）；

**9.本人身份**：根据本人情况如实填写在“本人身份”下栏：①公务员或参公身份人员；②事业单位人员；③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；④国有企业职工；⑤其他（临时工、未就业人员、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等填其他）。

**10.生源地：**根据本人情况，按以下分类填写（填写到县（市、区）级，以报名使用学历为准），如“贵州省凯里市”：报考学历为大学本科或大学专科的，生源地填写以高中读书的学校为准。

**11.何时取得何种何级别执业资格证书填写：**例如，“2017年9月取得初中化学教师资格证书”。（其他证书参照填写）

**12.与黔东南州旅产集团系统内人员存在近亲属关系情况：**如实填写本人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近姻亲关系在该集团系统内情况（含下属各级分子公司）。（1）直系血亲关系：法律意义上的直系血亲包括两种情况，一种是指有自然血缘关系的亲属，即生育自己和自己所生育的上下各代亲属。包括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父母、子女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；另一种是指本来没有血缘关系，但由法律确认其具有与自然血亲同等的权利义务的亲属，这种情况称之为法律拟制血亲。如养父母与养子女、继父母与继子女。（2）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：指同源于祖父母、外祖父母的三代以内，除父母直系血亲以外的，与自己有间接血亲关系的亲属。所谓“三代以内”是从自身往上数，自己为第一代，到父母为第二代，到祖父母、外祖父母为第三代；从自身往下数，自己为第一代，到子女为第二代，到孙、外孙为第三代。包括伯叔姑舅姨、兄弟姐妹、堂兄弟姐妹、表兄弟姐妹、侄子女、甥子女。（3）近姻亲关系：姻亲是指以婚姻关系为中介而产生的亲属关系，近姻亲主要指配偶的父母、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、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